

证券代码：873087

证券简称：友诚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结构，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诚科技”）拟以 8 元的价格收购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吴凡等人持有的深圳市和创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创诚”）55.125%的股权（该部分股权认缴出资额为 551.25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和创诚将成为友诚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而这两种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21,954,401.51 元，净资产为 254,750,585.3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创诚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77,100 元，净资产为 391,100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0.36%、净资产的 0.15%。为此，公司本次转让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宋高军先生兼任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唐群辉先生兼任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和创诚技术有限公司 55.125%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长宋高军先生、董事唐群辉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四十条、《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第七条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和创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7 栋 301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7 栋

301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张渠

实际控制人：无

主营业务：新能源汽车电机及电机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注册资本：102,796,000.00

关联关系（如适用）：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1.56%的股权；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友诚科技 85.77%的股权。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友诚科技同属于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自然人

姓名：罗柏松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新地中央

（三）自然人

姓名：许艳妹

住所：广东省遂溪县黄略镇许屋村

（四）自然人

姓名：吴凡

住所：广西省岑溪市马路镇大和村

（五）自然人

姓名：万璐璐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南山医疗器械产业园

（六）自然人

姓名：梁余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七) 自然人

姓名：卢章庆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留仙苑

(八) 自然人

姓名：吴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若交易标的不止一个可手动添加相关内容）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和创诚技术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 A7 栋 206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如适用）

深圳市和创诚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电力电子产品、电气产品、模块电源、充电桩充电模块、车载充电机、车载电源、家用电器电源、工业与通信电源、便携式设备电源、医疗设备电源、控制芯片及相关产品软件的研究、开发、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力电子产品、电气产品、模块电源、充电桩充电模块、车载充电机、车载电源、家用电器电源、工业与通信电源、便携式设备电源、医疗设备电源、控制芯片及相关产

品软件的生产。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和创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00	30%
2	罗柏松	200	20%
3	许艳妹	127.5	12.75%
4	吴凡	100	10%
5	万璐璐	100	10%
6	梁余	50	5%
7	邓中杰	35	3.5%
8	卢章庆	30	3%
9	杜凤付	30	3%
10	司徒琴	20	2%
11	吴军	7.5	0.75%
合计		1000	100%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和创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1.25	55.125%
2	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	15%
3	罗柏松	100	10%
4	吴凡	20	2%
5	万璐璐	50	5%
6	梁余	25	2.5%
7	邓中杰	35	3.5%
8	卢章庆	15	1.5%
9	吴军	3.75	0.375%
10	杜凤付	30	3%
11	司徒琴	20	2%
合计		1000	100%

截止目前，和创诚实缴注册资本 134.5 万元，公司刚成立一年多，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等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害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具体如下所述：和创诚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34.5 万元。目前和创诚处于研发阶段。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以 8 元的价格受让 55.125%的股权（该部分股权认缴额为 551.25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友诚科技将与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吴凡等人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截止友诚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前一日，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吴凡等相关方实际出资 134.5 万。友诚科技拟以 8 元的价格，受让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吴凡等人持有的和创诚 55.125%的股权（该部分股权认缴出资额为 551.25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吴凡等人认缴尚未实缴的出资额 551.25 万元由友诚科技认缴。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友诚科技将持有和创诚 55.12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51.25 万元），成为和创诚的控股股东。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的标的交付时间为自《投资合作协议》签署日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止，过户时间为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款项，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友诚科技将持有和创诚的 55.125%的股权，成为控股股东。此次收购将加速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实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投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